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

## 延長有關發行A股和授權的決議案的有效期

茲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就(其中包括) 發行A股及授權刊發的公告及通函。

有關發行A股及授權的決議案已由股東于二零一二年大會上批准。就批准發行A股而進行的申請已遞交中國證監會。

因有關發行A股及授權的決議案的有效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屆滿,董事會於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建議在分別獲得全體股東、H股股東及內資股股東在股 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股東上同意的前提下,將有關發行A股及授權的決議案的有 效期限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起再延長十二個月,使有關決議案直至二零一四年五 月二十七日繼續有效。 除前述建議延長有關發行A股及授權的決議案的有效期外,建議發行A股的詳細資料及於 二零一二年大會上由全體股東、H股股東和內資股股東針對該等事項授出的批准仍然有 效。

建議延長有關發行A股及授權的決議案的有效期,須獲得全體股東、H股股東及內資股股東于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股東的批准,方為有效。本公司將儘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關於延長有關發行A股及授權的決議案的有效期的進一步資料以及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因宏觀經濟形勢嚴峻,國內經濟疲弱,行業經營環境處於低谷徘徊時期,董事會認為A股發行市場預期短期內並不明朗。因此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作出決議,暫停有關發行A股的審查,並已向中國證監會遞交有關申請。有關暫時中止審查只是鑒於上述原因而作的暫停審查申請,並不表示本公司將終結本次發行A股的申請,本公司將根據資本市場及經營環境情況,適時擇機恢復發行A股的審查程序。同時,延長有關發行A股及授權的決議案的有效期對於保持發行A股的申請進程繼續進行及靈活性也屬必要。

概不保證發行A股將會進行。投資者買賣H股時,務請謹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進一步披露發行A股的相關資料。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辭彙具有下列涵義:

"二零一二年大會"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A股"	擬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
	值人民幣1.00元之內資股,將於上海證券交
	易所上市,根據文義所述,現有內資股將成
	為A股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發行A股"	建議向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規範性
	檔規定可以從事股票投資的合格投資者於中
	國境內公開發行不超過120,000,000股A股
"授權"	於二零一二年大會上針對發行A股而批准向
	董事會作出的授權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類別股東大會"	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以
	分別批准包括本公告所述事宜在內的若幹事
	項
"本公司"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
	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
	聯交所上市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内資股"

指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

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內資股股東"

指內資股持有人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包括本公告所

述事宜在內的事項

"H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於香

港聯交所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

購及買賣

"H股股東"

H股持有人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人民幣元,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

#### 承董事會命

####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衛停戰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衛停戰先生、李建文先生、李春燕女士及劉躍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漢林先生及李順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利平先生、陳立平先生及蔡安活先生。

\*僅供識別